

关于旗下华福丰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基金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对有关基金赎回费率调整的规定，经本公司与销售机构协商一致，决定将本公司2015年11月14日发布的《华福丰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下调管理人管理费和开展基金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中所述的华福丰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时间延长至2016年5月31日。优惠后的上述赎回费用将100%计入基金财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具体安排如下：

持有时间 (T)	调整前赎回费率	调整后赎回费率	调整前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	调整后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
T<7 日	1.50%	1.50%	100%	100%
7 日≤T<30 日	0.75%	0.75%	100%	100%
30 日≤T<3 个月	0.50%	0.375%	75%	100%
3 个月≤T<6 个月	0.50%	0.375%	50%	100%
T≥6 个月	0%	0%	25%	100%

重要提示

- 1、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华福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有。
- 2、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6326），或登陆本公司网址（www.h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福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2月26日